

证券代码：002491

证券简称：通鼎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14-059

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解除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4年7月2日接到控股股东通鼎集团有限公司有关办理股权质押解除的通知，通鼎集团有限公司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将2013年7月1日质押给江苏吴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八都支行的本公司8,000,000股股份（2014年5月27日除权后变为10,40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.91%）办理了解除股权质押手续（该部分股票的股权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13年7月2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），解冻日期为2014年7月2日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通鼎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181,862,07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0.81%；其中已质押的公司股份共115,01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.13%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七月二日